

证券代码：688273

证券简称：麦澜德

公告编号：2024-018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8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725.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749.15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975.85 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085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初始到账净额为人民币 93,852.50 万元，剩余应

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876.65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0,975.8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129.66 万元，本年度投入 15,286.0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5,285.9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0.07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77,406.63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910,122,221.43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52,859,799.71
其中：麦澜德总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3,541,868.7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750,600.02
营销服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3,567,330.98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654.5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974,981.65
加：银行理财收益	10,829,565.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74,066,314.07
其中：购买银行定期存款	240,000,000.00
购买银行通知存款	297,256,083.19
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1,810,230.8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城东支行、农业银行秦淮支行、民生银行南京分行北京

西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协议正常履行，未出现影响协议履行的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北京西路支行	690099566	活期存款	5,259,030.87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秦淮支行	10113001040223598	活期存款	29,770,426.61
		通知存款	297,256,083.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 城东支行	32000667701300246576 6	活期存款	6,388,731.55
		定期存款	240,000,000.00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 区支行	510578002647	活期存款	150,392,041.85
合 计			774,066,314.07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

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4,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经公司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自查时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对通知存款的理解偏差，导致公司在 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期间存在现金管理金额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的情形，在此期间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额为 91,142.78 万元，超出董事会授权使用额度 7,142.78 万元。通知存款虽然在形式上属于定期存款，但仍具备一定的理财属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就超出部分进行补充确认。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通知存款产品进行了赎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再出现现金管理金额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的情形。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2023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7,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收回情况
----	------	------	----	------	------	------

1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320,000,000.00	2023-1-3	2023-1-31	已收回
2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320,000,000.00	2023-2-3	2023-2-28	已收回
3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320,000,000.00	2023-3-3	2023-3-31	已收回
4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320,000,000.00	2023-4-6	2023-4-28	已收回
5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0	2023-5-4	2023-6-30	已收回
6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通知存款	18,000,000.00	2022-12-22	2023-9-3	已收回
7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通知存款	60,000,000.00	2023-4-28	2023-5-17	已收回
8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0	2023-7-5	2023-7-31	已收回
9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0	2023-8-3	2023-8-31	已收回
10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通知存款	226,000,000.00	2023-8-31	2023-9-3	已收回
11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0	2023-9-5	2023-10-10	已收回
12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0	2023-10-13	2023-11-20	已收回
13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定期存款	240,000,000.00	2023-11-20	2024-2-20	未收回
14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1-5	2023-4-10	已收回
15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1-5	2023-2-6	已收回
16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2-8	2023-5-29	已收回
17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4-13	2023-4-28	已收回
18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3-5-4	2023-6-29	已收回
19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5-4	2023-5-31	已收回
20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5-31	2023-6-29	已收回
21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6-5	2023-9-5	已收回

22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 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6-30	2023-9-1	已收回
23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 区支行	通知存款	11,673,299.00	2022-8-16	2023-5-19	已收回
24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 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9-6	2023-10-10	已收回
25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 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3-9-6	2023-12-27	已收回
26	中国银行经济开发 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10-13	2023-12-28	已收回
27	民生银行北京西 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3-17	2023-6-15	已收回
28	民生银行北京西 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6-21	2023-9-19	已收回
29	民生银行北京西 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9-22	2023-12-22	已收回
30	民生银行北京西 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023-12-29	2024-3-29	未收回
31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14,000,000.00	2022-12-13	2023-1-5	已收回
32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80,000,000.00	2022-12-13	2023-4-21	已收回
33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15,000,000.00	2022-12-13	2023-4-27	已收回
34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247,256,083.19	2022-12-13	无固定日期	未收回
35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3-4-28	2023-8-3	已收回
36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50,000,000.00	2023-4-28	无固定日期	未收回
37	农业银行南京秦 淮支行	通知存款	20,000,000.00	2023-4-28	2023-12-15	已收回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及结构性存款存放在银行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存款方式	金额	到期日
交通银行城东支行	定期存款	240,000,000.00	2024-2-20
民生银行北京西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024-3-29

农业银行南京秦淮支行	通知存款	297,256,083.19	无固定日期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6%。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10,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对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形详见本报告三、（四）。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

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南京麦澜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除“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四）”所述内容外，贵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持续督导期内，公司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出董事会事先审议额度的情形。公司及时发现了该情形并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督促公司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工作，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并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麦澜德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975.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85.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52.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麦澜德总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6,919.00	36,919.00	36,919.00	4,354.19	5,112.65	-31,806.35	13.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167.33	15,167.33	15,167.33	575.06	688.84	-14,478.49	4.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5,291.61	5,291.61	5,291.61	356.73	451.45	-4,840.16	8.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33,597.91	33,597.91	10,000.00	10,000.00	-23,597.91	29.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7,377.94	90,975.85	90,975.85	15,285.98	16,252.94	-74,722.91	17.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

注 1：本公司募投项目处于持续投入建设中，并未达到稳定运营期，无法以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的年销售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或内部收益率等指标评价其已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情况。